

13. 请秘书长认识到特设委员会进行筹备工作的职责, 继续向其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 包括提供简要记录, 和为可能在科伦坡召开的一届会议提供逐字记录。

1987年11月30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42/44. 以色列的核军备

大会,

铭记着其以往关于以色列的核军备的各项决议, 最近一项为1986年12月4日第41/93号决议,

回顾其1986年12月3日第41/48号决议, 其中除其他外, 呼吁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之前, 将该区域所有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之下,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1981年6月19日第487(1981)号决议, 其中除其他外, 安全理事会紧急要求以色列将其一切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之下,

注意到唯有以色列被安全理事会特别要求将其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之下,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以色列的核军备的报告,¹¹²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 虽然大会、安全理事会和国际原子能机构一再呼吁, 以色列仍坚持拒绝承诺不制造或取得核武器,

考虑到国际原子能机构大会通过的GC(XXXI)/RES/470号决议, 其中大会要求以色列将其一切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之下,

深感震惊地注意到关于以色列继续在生产、研制和取得核武器的最新消息,

意识到以色列研制和取得核武器以及以色列同南非勾结研制核武器及其运载系统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后果,

深感关切的是以色列袭击和摧毁专门用于和平目的核设施的公开政策是其核军备政策的一部分,

1. 再次谴责以色列拒绝放弃拥有任何核武器;

2. 并再次谴责以色列同南非的合作;

3. 再次请安全理事会采取紧急有效措施, 确保以色列遵守安全理事会第487(1981)号决议;

4. 要求所有尚未停止在核领域与以色列进行合作并向其提供援助的国家和组织停止这样做;

5. 再次请国际原子能机构中止同以色列进行任何可能增进其核能力的科学合作;

6. 并请国际原子能机构将以色列为将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之下所可能采取的任何步骤通知秘书长;

7. 请秘书长密切注意以色列的核活动, 并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8. 决定将题为“以色列的核军备”的项目列入第四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7年11月30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42/45. 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关系

大会,

回顾其1983年12月15日第38/71 B号决议、1984年12月17日第39/160号决议和1985年12月16日第40/155号决议及1986年6月20日第40/473号决定和1986年12月4日第41/422号决定,

又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 即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¹¹¹有关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各项规定,

强调1987年8月24日至9月11日在纽约举行的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是就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关系进行多边政治级别审查进程的一个重大发展,

1. 欢迎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最后文件》¹¹³的通过;

2. 决定提请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

¹¹²A/42/581。

¹¹³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E.87.IX.8。

别会议筹备委员会注意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的报告；

3. 请筹备委员会将题为“从国际会议所通过的行动纲领角度来看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项目列入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议程；¹¹⁴

4. 请秘书长通过适当机构，在现有资源范围内采取行动，执行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通过的行动纲领。

1987年11月30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42/46. 南极洲问题

A

大会，

回顾其1986年12月4日第41/88 C号决议，

审议了题为“南极洲问题”的项目，

遗憾地注意到被禁止参加联合国大会的南非种族主义隔离政权仍继续参加《南极洲条约》协商国的会议，

忆及1985年7月10日至17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四十二届常会通过的决议，¹¹⁵

又忆及1986年9月1日至6日在哈拉里举行的第八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¹¹⁶有关各段，

再忆及《南极条约》¹¹⁷按其规定是为了促进《联合国宪章》所体现的宗旨和原则，

又注意到南非种族主义少数人政权所实行的、遭到普遍谴责的种族隔离政策是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¹¹⁴同上，第35段。

¹¹⁵A/40/666，附件二，第CM/Res. 988 (XLII)号决议。

¹¹⁶A/41/697-S/18392，附件，第一节，第198-202段。

¹¹⁷联合国：《条约汇编》，第402卷，第5778号。

1. 关切地注意到南非种族隔离政权继续参加《南极条约》协商国的会议；

2. 再次促请《南极条约》协商国采取紧急措施，尽早驱逐南非种族主义种族隔离政权，不准其参加协商国的会议；

3. 请《南极条约》缔约国将它们就本决议的规定所采取的行动通知秘书长；

4. 请秘书长就这方面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5. 决定将题为“南极洲问题”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7年11月30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B

大会，

审议了题为“南极洲问题”的项目，

回顾其1983年12月15日第38/77号决议、1984年12月17日第39/152号决议、1985年12月16日第40/156A和B号决议和1986年12月4日第41/88A和B号决议，

回顾1986年9月1日至6日在哈拉里举行的第八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所通过的《政治宣言》¹¹⁸的有关各段，和1985年7月10日至17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四十二届常会所通过的关于南极洲的决议，¹¹⁵以及1986年9月17日至18日在突尼斯举行的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理事会所作的决定和1987年1月26日至29日在科威特举行的伊斯兰会议组织第五届伊斯兰首脑会议通过的第25/5-P(IS)号决议，¹¹⁸

欢迎国际社会对南极洲的注意和兴趣日渐增加，

考虑到第三十八、第三十九、第四十、第四十一和第四十二各届会议对此项目进行的辩论，

¹¹⁸见A/42/178-S/18753，附件二。